

贖罪日

一、前言

贖罪日被訂在吹角節宣告聚集後的第十天，大祭司一年只有這一天得以進入至聖所執行聖禮。究竟贖罪日為何？有何重要意義？

二、守贖罪日的方式

(一) 經文：1.利十六29-34、利廿三26-32、民廿九7-11。

每逢七月初十日，你們要刻苦己心，無論是本地人，是寄居在你們中間的外人，什麼工都不可做；這要作你們永遠的定例。因在這日要為你們贖罪，使你們潔淨。你們要在耶和華面前得以潔淨，脫盡一切的罪愆。這日你們要守為聖安息日，要刻苦己心；這為永遠的定例。那受膏、接續他父親承接聖職的祭司要穿上細麻布的聖衣，行贖罪之禮。他要在至聖所和會幕與壇行贖罪之禮，並要為衆祭司和會衆的百姓贖罪。這要作你們永遠的定例——就是因以色列人一切的罪，要一年一次為他們贖罪。於是，亞倫照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行了。

(利十六29-34)

(二) 日期：七月初十（從宗教曆7月9日晚上至7月10日晚上）。

(三) 地點：耶路撒冷（申十六16）。

(三) 遵守者：選民與寄居者。

(四) 作法：△吹角

△守聖會

△刻苦己心

△獻祭

△大祭司一年一次進入至聖所，為自己與百姓贖罪

三、贖罪日的意義

(一) 教訓性意義

△自我反省：吹角宣告聚集在神面前，回想、承認自己所犯的錯。

當年七月初十日，你要大發角聲；這日就是贖罪日，要在遍地發出角聲。

(利廿五9)

因為依著神的意思憂愁，就生出沒有後悔的懊悔來。以致得救；但世俗的憂愁是叫人死。你看，你們依著神的意思憂愁，從此就生出何等的慇懃、自訴、自恨、恐懼、想念、熱心、責罰（或作：自責）。在這一切事上，你們都表明自己是潔淨的。（林後七10-11）

贖罪日

△真切悔改：在神面前刻苦己心、真切認罪悔改，否則將被剪除
(利二十三27-29)

我們當深深考察自己的行為，再歸向耶和華。我們當誠心向天上的神舉手禱告。(哀三40-41)

耶和華說：雖然如此，你們應當禁食、哭泣、悲哀，一心歸向我。你們要撕裂心腸，不撕裂衣服。歸向耶和華——你們的神；因為他有恩典，有憐憫，不輕易發怒，有豐盛的慈愛，並且後悔不降所說的災。

(珥二12-13)

△立志更新：撒母耳對以色列全家說：你們若一心歸順耶和華，就要把外邦的神和亞斯她錄從你們中間除掉，專心歸向耶和華，單單地事奉他。他必救你們脫離非利士人的手。(撒上七3)

△小結：神看重的不是供物，而是我們內心的改變。神要百姓守節期，就是要他們重新思考自己的過犯和罪孽，不是單純在神面前禁食、刻苦己心，但卻在生活中爭競得利。神所看重的是一個人的「靈修」，這就是守節很重要的關鍵。

你們來朝見我，誰向你們討這些，使你們踐踏我的院宇呢？你們不要再獻虛浮的供物。香品是我所憎惡的；月朔和安息日，並宣召的大會，也是我所憎惡的；作罪孽，又守嚴肅會，我也不能容忍。你們的月朔和節期，我心裡恨惡，我都以為麻煩；我擔當，便不耐煩。你們舉手禱告，我必遮眼不看，就是你們多多的祈禱，我也不聽，你們的手都滿了殺人的血。

(賽一12-15)

(二) 預表性意義：

△基督是大祭司，永遠為我們代求贖罪

我們既然有一位已經升入高天尊榮的大祭司，就是神的兒子耶穌，便當持定所承認的道。因我們的大祭司並非不能體恤我們的軟弱。他也曾凡事受過試探，與我們一樣，只是他沒有犯罪。所以，我們只管坦然無懼的來到施恩的寶座前，為要得憐恤，蒙恩惠，作隨時的幫助。(來四14-16)

贖罪日

再者，耶穌為祭司，並不是不起誓立的。至於那些祭司，原不是起誓立的，只有耶穌是起誓立的；因為那立他的對他說：主起了誓，決不後悔，你是永遠為祭司。既是起誓立的，耶穌就作了更美之約的中保。那些成為祭司的，數目本來多，是因為有死阻隔，不能長久。這位既是永遠常存的，他祭司的職任就長久不更換。凡靠著他進到神面前的人，他都能拯救到底；因為他是長遠活著，替他們祈求。（來七20-25）

△基督自己作為真帳幕，使我們得以進入贖罪；祂也自己作為祭物，用自己的血，使我們的生命真正得贖。

但現在基督已經來到，作了將來美事的大祭司，經過那更大更全備的帳幕，不是人手所造、也不是屬乎這世界的；並且不用山羊和牛犢的血，乃用自己的血，只一次進入聖所，成了永遠贖罪的事。若山羊和公牛的血，並母牛犢的灰，灑在不潔的人身上，尚且叫人成聖，身體潔淨，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，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，他的血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（原文是良心），除去你們的死行，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嗎？為此，他作了新約的中保，既然受死贖了人在前約之時所犯的罪過，便叫蒙召之人得著所應許永遠的產業。（來九11-15）

△表信徒罪惡被除盡，等候得贖的日子來到（羅八23；弗四30）

△也表示末後的真教會竭力宣揚主道，使信而歸主的人，都因主血而罪得救贖。（林後六2；羅三25；徒二38）

四、結語

贖罪日提醒我們必須時常到神面前反省悔改，並靠著耶穌的血洗去污穢，靠著基督的代求重新得著得勝私慾與罪惡的力量，使我們能夠無瑕無疵地獻給神，在神面前事奉祂。

何況基督藉著永遠的靈，
將自己無瑕無疵獻給神，
他的血
豈不更能洗淨你們的心，
除去你們的死行，
使你們事奉那永生神嗎？
為此，
他作了新約的中保，
既然受死贖了人在
前約之時所犯的罪過，
便叫蒙召之人得著
所應許永遠的產業。

希伯來書 9:14-15



羊圈團隨行網